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年度报告摘要与年度报告正文内容一致,如欲了解详细内容,投资者应当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本公司2022年度末总股本14,098,124.96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6,153,810.53元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为102,135,518.06元,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389,204,933.23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491,430,451.28元。
鉴于本公司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尚有未弥补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尚不具备向股东分配的条件,故公司2022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股票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23-024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 回复的提示性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上证上[2023]01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上证上[2023]01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0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审核问询函》(上证上[2023]01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

第二节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Includes information on company name, stock exchange, and board members.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板块产品及技术解决方案基本情况如下:

Table with 5 columns: 产品/业务, 主要产品及相应解决方案, 应用领域, 业务类型. Lists various products like power electronics, EV charging, and their applications.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767,409.82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767,409.82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鉴于公司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尚有未弥补亏损,故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鉴于公司2022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尚有未弥补亏损,故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Table with 2 columns: 2022年, 2021年. Lists financial metrics like total assets, revenue, and profit.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Table with 4 columns: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Lists quarterly financial data.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鉴于公司2023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尚有未弥补亏损,故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鉴于公司2023年末未分配利润为负,尚有未弥补亏损,故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10亿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10亿元。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18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767,409.82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1,767,409.82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4 股东信息

Table with 5 columns: 姓名/名称, 报告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持有表决权股份数, 质押、冻结及司法处置情况. List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takes.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10亿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10亿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10亿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10亿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4.4 报告期末公司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Table with 2 columns: 报告期末, 前10名股东. Lists shareholder names and their shareholdings.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10亿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预计2023年度融资及担保额度共计人民币10亿元。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地点为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星火路8号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注1: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调剂不超过净资产余额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注2: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期限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同时,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视管理需要在上述对外担保额度内对外担保的有关条件并签署担保协议,每笔担保事项均需单独取得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注1: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调剂不超过净资产余额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注2: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期限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同时,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视管理需要在上述对外担保额度内对外担保的有关条件并签署担保协议,每笔担保事项均需单独取得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注1: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调剂不超过净资产余额超过70%的标准进行调剂。
注2:上述担保事项的担保期限自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同时,董事会需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视管理需要在上述对外担保额度内对外担保的有关条件并签署担保协议,每笔担保事项均需单独取得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